

Headline **Children Marry Still Active In Malaysia**
Date **14 Jun 2010**
MediaTitle **Guang Ming Daily**
Section **News**
Journalist **N/A**
Frequency **Daily**
Circ / Read **130,564 / 400,000**

Language **Chinese**
Page No **A5**
Article Size **142 cm²**
Color **Full Color**
ADValue **1,936**
PRValue **5,809**



去年479兒童結婚 大馬童婚仍盛行

(吉隆坡訊) 卫生部针对我国回教徒婚前HIV爱滋病毒检验进行调查, 结果显示, 我国童婚趋势仍然活跃盛行。

有关报告指出, 去年有479名15岁以下的儿童, 包括两名男童准备结婚。他们当中有32人是年仅10岁以下的儿童, 所幸没有人的HIV爱滋病毒检验报告呈阳性反应。

须进行爱滋病毒检验

《新海峡时报》报导指出, 大马回教家庭法令条文阐明, 一对新人无论多少岁, 都必须向州宗教局提出结婚申请。

申请表格包括婚前HIV爱滋病毒检验, 检验报告需由医生填写, 但测试结果并不会对批准结婚构成影响。

除非得到回教法庭的批准, 否则女性的结婚年龄被

限制为最低16岁。据1976年法律改革(婚姻及离婚)法令, 非回教徒的结婚年龄被限制为最低18岁。

尽管如此, 如果得到首长或州务大臣批准, 16岁或以上的女孩或许能够结婚。这意味著, 对于16岁以下要结婚的回教徒女性来说是非常困难, 而对16岁以下要结婚的非回教徒女性来说更是不可能发生。

根据2000年的人口数据统计显示, 我国有1万1400名15岁以下的儿童结婚, 其中6800名是女孩, 4600名是男孩。

在6800名女孩当中, 有2450名是巫裔, 这代表回教法庭同意让2450名不符合结婚年龄的儿童结婚。剩余的4350名女孩当中, 有1550名是土著、1600名华裔及600名印裔。(LSL)